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文件

泉港政综〔2025〕112号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5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

区人大常委会：

2025年6月，审计署广州特派员办事处在对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中，指出我区存在国有企业为无收益项目垫资建设、垫付政府债务利息的情况。为切实做好审计整改工作，我区通过处置国企股权所获收益，专项用于审计整改，相应增加了财政收支规模。同时，省财政厅下达我区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资金199730万元。鉴于上述收支变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现提出2025年财政预算调整（草案）的议案，请予以审议。

附件：关于提请审议泉港区 2025 年财政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的报告

楊鳳翔

区长：

2025 年 12 月 2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关于提请审议泉港区 2025 年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泉港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33 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王建华

尊敬的王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泉港区2025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向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3次会议报告，请予以审议。

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依法监督与科学指导下，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及财政运行总体保持平稳有序态势。今年6月，审计署广州特派员办事处在对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中，指出我区存在国有企业为无收益项目垫资建设、垫付政府债务利息的问题。为严格落实审计整改要求，切实化解债务风险，我区通过处置国企股权获取收益，将该部分收益专项用于债务审计整改工作，相应增加了财政收支规模。同时，为保障我区重点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积极争取省政府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支持，经省政府同意，省财政厅已下达我区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资金199730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上级有关文件规定，现提出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

经预测，2025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106106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941569万元增加119500万元，同比增长34.2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36963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250139万元增加119500万元，同比增长93.48%；收入增加主要来源为国企股权处置收入119500万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非税收入-其他产权转让收入”。建议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为10610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369639万元（见附件1）。

（二）财力变化情况

调整后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369639万元，扣减财政体制上解107054万元（其中：上缴中央“营改增”基数40688万元、原体制上解基数8476万元、省级增量20%部分37579万元、市级增量12.5%部分18789万元、专项上解1522万元），加上市级体制返还18928万元、上级财力性补助收入86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650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248万元，预计区本级实际财力360419万元（见附件2），比年初预算财力增加11950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2025年区本级财力安排支出360419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支出240919万元保持不变，新增审计整改支出119500万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其他支出-其他支出”（见附件3）。

2025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区一般债务转贷收入95566万元（其

中：新增一般债券3871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91695万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转移性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025年新增债券资金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5566万元，一是新增一般债券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71万元，其中：用于城区主干道配套管道修复改造工程（第二批）2800万元、普安皮革区道路市政管道重建项目1071万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二是再融资一般债券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1695万元，其中：用于一般债务还本支出41695万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债务还本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用于补充财力性债券资金50000万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债务还本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综上，2025年初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0139万元，加上国企股权处置收入119500万元和省政府代理发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95566万元，建议2025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465205万元。2025年区本级财力安排支出360419万元，加上省政府代理发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安排支出95566万元，建议2025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455985万元（见附件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2025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区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04164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48710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55454万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转移性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025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政府性基金支

出104164万元，其中：用于泉港高新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000万元、清理拖欠企业账款13622万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25088万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其他支出－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用于归还政府债券到期本金和隐性债务本金55454万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债务还本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综上，2025年初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3000万元，加上省政府代理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04164万元，建议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227164万元。2025年初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23000万元，加上省政府代理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安排支出104164万元，建议2025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227164万元（见附件4），收支保持平衡。

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一）政府债务限额调整

2024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经区人大审议通过326239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859032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403365万元。区人大审议通过后，省财政厅再次下达2024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03075万元，同时，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收回部分政府债务结存限额的通知》（闽财债管〔2024〕45号）文件，收回我区一般债务限额23058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0919万元，最终核定我区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33149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838184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493311万元。

2025年以来，经省政府同意，省财政厅下达我区2025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3962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53871万元、专项债务限额85756万。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后，2025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47112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892055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579067万元（见附件5）。

（二）新增债券资金用途

截至2025年11月，省财政厅共下达我区2025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19973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95566万元，分别用于城区主干道配套管道修复改造工程（第二批）2800万元、普安皮革区道路市政管道重建项目1071万元、一般债券到期还本41695万元、补充财力500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104164万元，分别用于泉港高新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000万元、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债13622万元、化解隐性债务本金37046万元、专项债券到期还本18408万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25088万元。

（三）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3401481.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852789.3万元、专项债务1548692万元（见附件5），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省政府核定的限额之内，但整体债务偏高，被列为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地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今年以来，面对复杂经济形势叠加产业转型升级、增值税留抵退税以及关税贸易摩擦等多重压力，我区财政预算执行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区财政局

始终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以攻坚克难的决心推进各项工作。坚持把组织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的核心任务，紧盯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机遇，深化重点行业、关键领域税源动态监测与分析，做到依法应免尽免、应收尽收；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大力盘活存量资源（资产），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加强政府债券资金全流程管理，充分释放债券资金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拉动效应，全力保障财政预算平稳运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 附件：1. 2025 年泉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表
2. 2025 年泉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支配财力
3. 2025 年泉港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
4.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收支调整表
5. 2025 年政府债务余额和限额情况表

附件 1

2025 年泉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表

单位：万元

年度收入项目	2025 年 预算数	2025 年 调整数	调增(减) 数	2024 年 完成数	比上年增 量	比上年 增长%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0,139	369,639	119,500	191,046	178,593	93.48%
(一) 税收收入	200,000	200,000	0	154,427	45,573	29.51%
增值税 50%	116,000	116,000	0	80,389	35,611	44.30%
企业所得税 40%	25,000	25,000	0	18,355	6,645	36.20%
个人所得税 40%	5,500	5,500	0	4,381	1,119	25.54%
资源税	280	280	0	206	74	35.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00	19,100	0	19,328	-228	-1.18%
房产税	9,010	9,010	0	8,359	651	7.79%
印花税	4,800	4,800	0	5,166	-366	-7.08%
城镇土地使用税	9,250	9,250	0	8,566	684	7.99%
土地增值税	3,500	3,500	0	2,971	529	17.81%
车船使用税	1,500	1,500	0	1,421	79	5.56%
环境保护税	910	910	0	904	6	0.66%
耕地占用税	850	850	0	452	398	88.05%
契税	4,300	4,300	0	3,929	371	9.44%
(二) 非税收入	50,139	169,639	119,500	36,619	133,020	363.25%
行政性收费收入	3,500	3,500	0	2,470	1,030	41.70%
罚没收入	10,000	10,000	0	3,564	6,436	180.5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649	20,649	0	16,362	4287	26.20%
捐赠收入	110	110	0	104	6	5.77%
专项收入	15,680	15,680	0	13,808	1,872	13.56%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12,680	12,680	0	10,114	2,566	25.3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00	100	0	41	59	143.90%
其他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0	119,600	119,500	270	119,330	44196.3%
二、上划中央“五税”收入	691,430	691,430	0	599,158	92,272	15.40%
增值税 50%	116,000	116,000	0	80,389	35,611	44.30%
消费税 100%	529,000	529,000	0	483,937	45,063	9.31%
车辆购置税(100%)	680	680	0	728	-48	-6.59%
企业所得税 60%	37,500	37,500	0	27,533	9,968	36.20%
个人所得税 60%	8,250	8,250	0	6,572	1,679	25.54%
三、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941,569	1,061,069	119,500	790,204	270,865	34.28%

附件 2

2025 年泉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支配财力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备 注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9,639	税收收入 20 亿元、非税收入 169639 万元
减：非税收入扣除项目	127,229	非税收入 169639 万元*75%（估算）
省级固定分成收入基数	54,516	
二、财政分成计算数	187,894	
三、上缴上级支出	107,054	
1、基数上缴	50,686	①中央 40688 万元（地方增值税“五五”税收返还基数）， ②原体制上解基数 8476 万元， ③专项上解支出 1522 万元（估算）。
2、省增量 20%	37,579	
3、市增量 12.5%	18,789	
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支配财力	262,585	财力占收入比重为 71.04%
五、市财政体制 12.5%返还	19,910	18789+1121=19910 万元
六、上级财力性补助收入	8,676	
七、政府性基金调入	65,000	
八、动用预算稳定调节资金	4,248	其中：2022 年 1530 万元、2023 年 1918 万元、2024 年 800 万元。
合计财力	360,419	年初预算数 240919 万元

备注：调整预算实际财力 360419 万元=实际财力 262585 万元+市财政体制 19910 万元+上级财力性补助收入 8676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 65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资金 4248 万元。

附件 3

2025 年泉港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 支出数	2025 年调整 支出数	调增（减）数	备注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552	23,552		
二、国防支出	285	285		
三、公共安全支出	11,473	11,473		
四、教育支出	83,528	83,528		
五、科学技术支出	2,025	2,025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85	1,085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21	47,621		
八、卫生健康支出	25,665	25,665		
九、节能环保支出	297	297		
十、城乡社区支出	7,963	7,963		
十一、农林水支出	7,674	7,674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307	1,307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97	397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	210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66	1,566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1,392	11,392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75	1,175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62	2,162		
十九、预备费	800	800		
二十、其他支出	6,731	126,231	119,500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4,011	4,0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0,919	360,419	119,500	

附件 4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收支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收支调整数	项目	2025 年政府性基 金收支调整数	备注
一、一般公共预算可 支配财力	360,419.00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 入	123,000.00	
二、一般债务转贷收 入	95,566.00	二、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04,164.00	
合计	455,985.00	合计	227,164.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5,985.00	政府性基金支出	227,164.00	

附件 5

2025 年政府债务余额和限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政府债务余额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备注
一、2024 年末债务余额	1,799,298.30	1,469,235.00	3,268,533.30	
二、2025 年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95,566.00	104,164.00	199,730.00	
三、减：2025 年到期债务本金	42,075.00	24,707.00	66,782.00	
四、2025 年末债务余额	1,852,789.30	1,548,692.00	3,401,481.30	
政府债务限额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2024 年债务限额	1,838,184.00	1,493,311.00	3,331,495.00	
二、2025 年新增债务限额	53,871.00	85,756.00	139,627.00	
三、2025 年债务限额	1,892,055.00	1,579,067.00	3,471,122.00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2月2日印发
